



微信公众号



北纬29° App



扫码投稿

权威传播公信新闻 深情反映大众心声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53-0003 第9755期 邮发代号: 63-41 昭通新闻网www.ztnews.net 值班编审: 吕翼 今日4版

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是以保障生态功能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环境管理制度,是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的重要举措。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对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充分尊重自然规律和区域差异,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和环境质量底线,落实自然生态安全责任,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源头预防,系统保护

健全生态环境源头预防体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

——精准科学,依法管控

聚焦区域性、流域性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精准科学施策,依法依规建立从问题识别到解决方案的分区分类管控策略。

——明确责任,协调联动

国家层面做好顶层设计,地方党委和政府落实主体责任,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分工协作工作机制,提高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执行协同性。

到2025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基本建立,全域覆盖、精准科学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初步形成。到2035年,体系健全、机制顺畅、运行高效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全面建立,为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二、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一)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全面落实《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制定以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为重点,以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以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为手段,以信息平台为支撑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坚持国家指导、省级统筹、市级落地的原则,分级编制发布本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省级、市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由同级政府组织编制,充分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的衔接,报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发布实施。

(二)确定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基于生态环境结构、功能、质量等区域特征,通过环境评价,在大气、水、土壤、生态、声、海洋等各生态环境要素管理分区的基础上,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基础,把该保护的区域划出来,确定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资源能源消耗强度高、污染物排放集中、生态破坏严重、环境风险高的区域为主体,把发展同保护矛盾突出的区域识别出来,确定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和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实施一般管控。

(三)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根据生态环境功能定位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聚焦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系统集成现有生态环境管理规定,精准编制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出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环境风险、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等要求。因地制宜实施“一单元一策略”的精细化管理,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要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要针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其他区域要保持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问题和风险突出的地方,要制定更为精准的管控要求。

(四)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共享。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的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强化对数据管理、调整更新、实施应用、跟踪评估、监督管理的支撑作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融合创新,完善在线政务服务和智慧决策功能,提升服务效能。

(五)统筹开展定期调整与动态更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原则上保持稳定,每5年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评估情况定期调整。5年内确需更新的,按照“谁发布、谁更新”的原则,在充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开展动态更新,同时报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因重大战略、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等发生变化而更新的,应组织科学论证;生态保护红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法定保护区域依法依规设立、调整或撤并以及法律法规有新规定的,相应进行同步更新。 下转第2版

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视频会议强调

层层压实责任 加强源头管控 坚决防范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

王宁作出批示 王子波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云南日报记者张寅岳晓琼)3月17日,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视频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树牢底线思维,扛牢责任担当,坚决防范遏制森林草原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

省委书记王宁作出批示。省委副书记、省长王子波主持会议并讲话。副省长郭大进提出工作要求。

王宁在批示中指出,要层层压实防火责任,加强源头管控,严防火源进入山林;要加强森林火灾扑救调度指导,强化扑火人员培训,组织科学扑救、安全施救,切实保护人民群众和扑火人员生命安全。

王子波强调,我省正处于森林草原火情易发高发期,防灭火工作攻坚期。要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要加强源

头管控,扎实开展宣传教育,用好举报奖励机制,完善智能火情监控系统,严控火源和人为用火。要精准排查隐患,紧盯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加强巡查巡护和拉网式排查,最大限度降低风险。要加强基层防灭火能力建设,提前向重点区域部署力量,一旦发生火情要严格落实专业指挥刚性要求,科学安全扑救,及时转移涉险群众,严防人员伤亡事故发生。各级干部要学习掌握防灭火基本知识,扛稳扛牢责任,确保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

管、责有人担。王子波指出,各级政府要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久久为功抓好安全生产。要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集中治理。要做好舆论引导,及时发布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会议听取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通报,有关州市作发言。孙灿出席,省级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在各州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绥江：福兴社区开启老年人幸福“食”光

本报讯(通讯员高静)3月17日,绥江县城福兴社区老年幸福食堂开业运营,味道可口的饭菜、宽敞明亮的就餐环境让老年人的“做饭愁、吃饭难”问题得以缓解。

中午11时,食堂内热气腾腾的菜品刚刚出锅,打菜窗口就排起了长长的队伍,前来就餐的老年人接过饭菜,在就餐区域边吃边聊,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大家连连称赞在家门口就能吃出“幸福味道”、乐享幸福“食”光。

社区居民王会珍在镜头前不禁唱起了歌曲《社会主义好》。她

说:“现在就是在这里打打牌,活动一下,这里办食堂了,就在这里买来吃,既方便又便宜。”刘应培、陈大平也笑着表示,平常都是在家里做来吃,最多两样菜,这儿有那么多菜,我们吃了还不够可以去添,味道好、盐也合适,很满意。

老年幸福食堂位于福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内,于2023年11月开始筹备建设,专为社区60岁以上老年人打造,每日提供早、中、晚三餐,采取低于市场价格灵活用餐消费机制,每餐自行选择菜品搭配。其中两荤两素一汤每人每餐8元,

两荤一素一汤每人每餐7元,一荤一素一汤每人每餐6元,同时食堂也以相同价格向社区周边60岁以上老年人开放。福兴社区党总支书记黄灯说:“我们都是自己去农贸市场、附近农户家里挑选第二天要用的菜,并根据他们的口味调配第二天的菜品种类,让老年人吃得安心、放心、开心。”

据了解,福兴社区共有居民7360人,其中60岁以上老年人1333人,老年幸福食堂采取“政府引导+民政建设+社区集体公司管理”运行模式,为社区需要用餐服务的老年

人提供就餐便利。“今年县委、县政府启动实施‘守护夕阳红’三年行动计划,其中的一项内容就是开办社区老年幸福食堂,把食堂办在老年人的家门口,让他们能够就近享受就餐服务。下一步,我们还会在县城和其他社区开办老年幸福食堂,大力提倡关爱老年人,让他们享受一个幸福美好的晚年。”县民政局负责人表示,会在“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上持续发力,不断健全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扩大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养老服务“幸福圈”。

永善：实施六大行动关爱“一老一小”



本报讯(通讯员黄桦文/图)今年以来,永善县按照“防风险、兜底线、保安全、增幸福”思路,落实各方责任,整合社会力量,用心用情开展“六大专项行动”,切实解决“两留守”(留守老人、留守儿童)生活中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确保留守儿童实现“监护有人、学业有教、困难有助、健康有保、安全有护、活动有家”,留守老人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的目标。

开展联系结对牵手行动。各乡镇(街道)统筹力量对本辖区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开展一次全面摸排走访,确保不漏人、不漏户,并动态调整名册,及时做到更新管理,为牵手行动的实施提供精准数据支撑。同时,完善定期排查、分级研判、问题办理等制度,全面压实处级领导挂乡镇(街道),乡镇(街道)科级领导包村(社区),一线“三支队伍”“一对一”或“一对多”结对关爱保护责任,针对排查出的问题诉求,按照基层治理“三项机制”的要求,做好困难诉求办理工作,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开展特别关爱兜底行动。聚焦“分散供养特困供养对象、特殊儿童、特殊青少年学生、重度精神障碍患者”四类对象,充分发挥服务机构作用,做好特殊群体、弱势群体兜底关爱保护。一方面县民政局排查全县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空余床位数量,各乡镇(街道)结合实际,将有人住意愿的对象动员入住开展集中照护服务,实现愿住尽住,切实减轻其家庭照护压力,提升老年人和儿童生活质量。另一方面县公安局负责将3级及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有肇事肇祸倾向的患者送至定点医疗机构住院治疗,将确诊为3级及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纳入公安管理系统实施监管。

开展托管志愿服务行动。按照“七有”标准,进一步完善全县146个村(社区)儿童之家建设,每个乡镇(街道)至少创建1个示范儿童之家。同时,依托儿童主任、社工、一线“三支队伍”开展儿童之家开放服务,面向儿童开展娱乐、体育等各类活动和教育指导,日常开放时间每天不少于2小时,周末及假期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6小时,每月组织开展主题活

动不少于2次,充分发挥儿童之家阵地服务作用,让留守儿童感受党和政府温暖,健康快乐成长。

开展“政策找人”敲门行动。乡镇(街道)和县直有关单位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惠民政策宣传、教育和培训,提升干部掌握政策、运用政策的能力。乡镇(街道)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入户走访,采取“大数据+铁脚板”的方式,实施“政策找人、补贴找人、服务找人”;每月定期研判,确保“两留守”及时得到关爱照顾,享受惠民政策。积极探索“物质+服务”模式,利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加强对“两留守”的关怀。

开展幸福餐厅贴心行动。按照“以奖代补、试点先行、逐步推进、全面覆盖”原则,积极探索“老人交一点、爱心人士帮一点、政府扶一点”模式,逐步推进城区、乡镇老年人提供集中就餐服务,力争2024年底前每个乡镇(街道)至少建成1个幸福食堂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各乡镇(街道)积极探索开展“单位食堂+”“敬老院+”“餐饮点+”和“自助互助+”食堂助餐服务模式,积极引导邻里互助,着力解决农村留守老人、空巢老人、独居老人、失能老人、高龄老人普遍存在的“做饭难”和“吃饭难”问题。

开展教育引导感恩行动。结合全县“两留守”群体实际,适时组织开展感恩教育宣传,全面提升群众感恩意识;督促职能部门、挂钩联系单位、结对帮扶人员、专业社工抓好责任落实,各乡镇(街道)充分发挥一线“三支队伍”、社工队伍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儿童之家(家庭教育指导站)、幸福餐厅主阵地作用,利用大喇叭、广播电视、手机网络等宣传媒介,加大对“两留守”关爱保护工作的宣传力度,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两留守”的良好氛围。



以人心所向 为工作导向

朱婧

把节点当考点,以“小切口”破题,过去一年,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一体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和纠“四风”树新风,每季度突出1至2个重点问题集中纠治,深入纠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从快从严处理违规吃喝、公款旅游等重点问题,连续3年通报曝光并核查党员干部公职人员酒驾、赌博等背后的由风及腐问题,治理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我省全域推进“清廉云南”建设见行动、见力度、见成效,体现了以人心所向为工作导向的工作理念和务实作风。

首先是找准问题,将监督触角不断向基层延伸,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聚焦“烂尾楼”“养老钱”等民生关切编制工作清单,深入开展专项整治,把人民群众的烦心事办成了暖心事,让人民群众在基层治理中深切感受到公平正义。

其次是着眼细处,把问题查透改实,以实际成效答好民生答卷。惩治腐败劲头不松,纠治“四风”久久为功,一个个看得见的整治成果,得益于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真抓实干,在工作常态化、长效化上下功夫,坚决铲除基层腐败滋生的土壤。

以清廉作风取信于民,以反腐实效赢得人心。全省各级各部门要自觉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涵养清廉文化,助力“清廉云南”建设提质增效。

